

证券代码:605378 证券简称:野马电池 公告编号:2024-030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SDPY20240114】、光大银行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期滚动理财产品3号  
● 本次赎回金额:6,000万元  
● 审议程序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5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投资协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3/21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2024年5月10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 预计回购金额:2,500万元-5,000万元  
●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累计已回购数量:0股  
● 累计已回购数量占总股本比例:0%  
● 累计已回购金额:0万元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授权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取回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7.00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4-030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上海国有控股上市公司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13:30至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9日披露公司2023年度报告,为进一步加深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让广大投资者能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等情况,公司将参加由上海市国资委、上海证券交易所共同举办的上海国有控股上市公司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互动。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证券代码:603414 证券简称:吉比特 公告编号:2024-019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3/12/28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2024/12/27-2024/12/28  
● 预计回购金额:50,000,000.00元-100,000,000.00元  
●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累计已回购数量:22,000股  
● 累计已回购数量占总股本比例:0.3137%  
● 累计已回购金额:41,878,399.02元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167.01元/股-214.27元/股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2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于2024年4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51,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90.00元/股,最低价格为169.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7,627,751.00元(不含交易费用)。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A股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10元/股(含39.1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75),详见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4-036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3年7月13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3年7月14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具体内容可参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电 公告编号:2024-040  
**新乡天力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王瑞庆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雯、李轩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数量26,28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66.06%,超过50%未达到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 股权质押期限:  
(一)控股股东质押基本情况  
新乡天力锂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瑞庆先生的通知,获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瑞庆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质押给天力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量(股)	质押开始时间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用途
王瑞庆	1,200,000	2024-4-26	2024-7-5	江西瑞隆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24%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1,200,000	-	-	-	5.24%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瑞庆先生本次办理股权质押后,其持有公司股权质押的股份数量15,28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66.6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50%。  
(二)股权质押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具有一致行动人持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限售、冻结、担保数量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比例	质押用途
王瑞庆	22,880,000	18.7%	14,660,000	15,260,000	66.8%	12.5%	15,260,000	100%	7,630,000	33.2%	个人资金需求
李雯	12,000,000	9.84%	8,430,000	8,430,000	70.2%	6.91%	8,430,000	100%	3,570,000	29.8%	个人资金需求
李轩	12,000,000	9.84%	2,600,000	2,600,000	21.6%	2.12%	2,600,000	100%	9,400,000	78.4%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46,880,000	38.44%	25,690,000	26,290,000	56.0%	21.5%	26,290,000	100%	20,600,000	44.0%	个人资金需求

备注:1、上述质押股份不负担重组义务;2、各列数字加总与合计数字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王瑞庆先生、李雯女士、李轩女士合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65.06%,不存在平仓风险。  
1.王瑞庆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雯女士、李轩女士累计质押股份均不涉及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王瑞庆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雯女士、李轩女士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3,78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50.73%,占公司总股本的19.49%,对应融资余额为27,600万元;未来一年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5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5.33%,占公司总股本的2.06%,对应融资余额为2,500万元。王瑞庆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雯女士、李轩女士质押融资资金来源包括分红资金、投资收益和其他收入等,王瑞庆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雯女士、李轩女士具备资金偿付能力。  
3.王瑞庆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雯女士、李轩女士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6日(星期一)下午14:30;(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6日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工业园芦塘项目区欧克科技一楼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坚。  
(四)现场会议主持人: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工业园芦塘项目区欧克科技一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50,018,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4.98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5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4.985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8,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74%。  
其中: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3,618,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426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3,6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3989%。  
(三)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湖南律师事务所律师邵前岭和戴思佳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0,01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617,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  
2.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0,01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617,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  
3.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50,0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617,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  
4.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50,0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617,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  
5.审议通过《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50,0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618,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50,01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617,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50,0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617,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6%;反对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617,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1%;反对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9%;弃权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南律师事务所律师邵前岭和戴思佳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律师事务所律师邵前岭和戴思佳关于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4-052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第二期)**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61.00元(含),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七届中国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及《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9)。

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二、其他事项  
三、中国证监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4-053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第三期)**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0.42元(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七届中国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1)及《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1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二、其他事项  
三、中国证监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回购时间	回购方式	回购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最高成交价(元/股)	最低成交价(元/股)	合计支付总金额(元)
2023年5月20日至2024年3月31日	竞价回购	5,534,152	0.30	38.06	23.40	185,238,399.56
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	竞价回购	-	-	-	-	-
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	竞价回购	300,000	0.02%	34.46	23.36	7,271,469.00
合计		5,834,152	0.27%	34.46	18.00	192,509,868.56

注:合计支付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二、其他事项  
公司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一)自目标对本公告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二)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市场情况持续推进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回购期间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中国证监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4-054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议事规则**

一、总则  
二、董事会的组成  
(一)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  
(二)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三)中国证监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三、董事会的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二)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三)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四)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融资方案的方案;  
(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收购、出售资产、资产置换、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捐赠、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等方案;  
(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三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三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三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三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三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三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三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三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三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三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四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四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四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四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四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四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四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四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四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四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五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五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五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五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五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五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五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五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五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五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七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七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七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七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七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七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七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七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七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七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八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八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八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八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八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八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八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八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八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八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九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九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九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九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九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九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九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九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九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九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零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零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零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零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零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零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零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零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零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一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一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一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一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一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一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一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一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一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一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二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二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二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二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二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二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二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二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二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二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三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三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三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三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三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三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三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三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三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三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四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四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四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四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四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四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四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四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四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四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五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五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五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五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五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五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五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五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五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五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六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六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六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六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六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六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六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六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六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六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七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七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七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七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七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七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七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七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七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七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八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八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八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八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八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八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八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八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八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八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九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九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九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九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九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九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九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九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九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一百九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零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零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零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零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零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零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零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零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零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一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一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一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一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一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一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一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一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一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一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二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二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二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二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二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二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二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二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二十八)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二十九)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三十)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三十一)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三十二)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三十三)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三十四)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三十五)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三十六)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百三十七)审议批准或否决公司变更